

國立屏東大學 應用化學系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 第 3 次系務會紀錄

時間：104 年 5 月 4 日（星期一）15:30

地點：林森校區科學館 3 樓第二會議室

主持人：張雯惠主任

記錄：鄭如珊

出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上一次系務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准予備查）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本系「普通物理」課程案	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
本系「分子生物學」及「分子暨細胞生物學實驗」課程調整為生物化學組必修課程案	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
本系大學部課程「化學分離」(大三下學期)擬改為必修課程案	照案通過，並將「化學分離」課程名稱更換為「儀器分析(二)」，原「儀器分析」課程名稱更換為「儀器分析(一)」。	依決議辦理
本系徵聘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兼任教師案	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
本系 104 學年度起大一「國文」及「體育」授課時段案	「國文」課程時段調整於每週一 1.2 節；大一「體育」課程時段安排於每週二 1.2 節。	依決議辦理

貳、主席報告：

一、系主任：

校長已同意核撥本系實驗課程不足之教學助理經費，為來本系實驗課程可申請 3 位 TA，時數為 144 小時。

二、教務處課務組-陳皇州組長：

(一)104 學年度起，有關專題研究之鐘點計算方式，每位學生以 0.25 計算，至多不超過 2；學生數以 8 位為上限。

(二)104 學年度起，大班授課人數 60 人，每加 1 位學生，以 0.01 計算。

三、教學資源中心學生學習組組長-黃鐘慶組長：

教學資源中心可申請學生預警課業輔導小老師，申請日至 5 月 11 日截止，請有需要的老師可善加利用。

參、工作報告：

- 一、本學期第二次理學院院週會於5月11日(星期一)下午3:40於民生校區大禮堂辦理，邀請中國鋼鐵公司事業發展處-陳忠勳處長擔任演講人，演講題目：臺灣鋼鐵產業海外投資佈局，歡迎各位師長蒞臨出席聆聽，並請各班導師協助提醒學生出席。
- 二、本系本學期第二場系週會於6月8日辦理，由張雯惠主任邀請國立台灣大學藥學系-梁碧惠副教授擔任演講人，演講題目：Synthesis, Modification, and Pharmacology of Glycosides，歡迎各位師長蒞臨出席聆聽。
- 三、學務處提醒各位導師辦理導師晤談時所提供之發票需有本校統編：91004005，如未輸入本校統編，需再加蓋店章，以利核銷作業；5月1日起，每位學生晤談餐費以200元為限。
- 四、有關104年度財產初盤，請各位師長確實核對保管之財物，並更換標籤貼紙，如有遺漏，請至保管組下載「財產條碼補發申請單」；如欲報廢之物品，請填寫「減損報廢申請單」；如財產清冊內容有誤，請於備註欄註記，「財產動產盤點清冊」及「財物初盤檢察紀錄表」並於5月13日(星期三)擲回系辦。
- 五、有關本校車城校區之未來開發及規劃，林勤豐副校長受命邀集前屏教大「海洋文化休閒與自然生態產業體驗區」7項子計畫主持人、商管學院休閒系主任及不動產系主任進行研商；為廣納各系所卓見，以達集思廣益之效，敬邀各學術單位主管共襄盛舉。各位師長如有出席研商會議之意願者，請告知系辦。「車城校區未來開發及規劃研商會議」將於5月5日(星期二)中午12:10於屏商校區行政大樓六樓第2會議室召開，會議備有餐盒。
- 六、本校已與高雄榮民總醫院簽立建教合作協議書，未來將邀請該院人員擔任兼任教師，協議書如附件一。
- 七、本系碩士班研究生徐文光再申請休學1年，預計於104學年度第2學期復學。
- 八、主計室通知5月8日(星期五)科技部將派員至本校實地查核100~102年度計畫財務收支情形，為利查帳需要，請各計畫主持人配合實地查帳事宜，如下：
 - (一) 受指定查核之計畫(本室已先前電話告知)，手機請務必開機，隨時保持聯絡，手機號碼並請留存系辦，俾利聯繫；如有助理、臨時工等人員可配合協助，請該人員於研究室內待命。
 - (二) 未受指定查核之計畫，科技部當日亦可能追加抽查。故未受指定計畫也有被抽查之可能性，爰請各教師手機請務必開機，隨時保持聯絡，手機號碼請告知系所辦，俾利聯絡。
- 九、有關本校理學院共同課程實施要點，以普通生物學(三學分)、普通化學(三學分)、普通物理學(三學分)、微積分(三學分)、運動科學(三學分)為五門院共同課程，提供學生至少修習九學分為原則。實施作法

是請各系自行開課，由理學院其他系教師支援授課，如應物系預計於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將開「運動科學」課程，則應物系要商請體育系教師支援授課。若各系要開設非本系專業課程，請儘早規劃課程與教師時數，新生入學手冊也請註明理學院共同課程要點自 104 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實施。「理學院共同課程實施要點」如附件二。

十、104 年 4 月 29 日理學院主管會議討論教師評鑑學院加分項目與本院教師評鑑項目表，請主任依師長討論之建議於院級會議討論，如附件三。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應用化學系

案由：有關推薦本系教師申請「教學傑出績優教師」及「創意設計績優教師」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為發揚尊師重道精神，表揚勤學敬業之教師，鼓勵教師將創意、設計融入在教學中，以提升教學品質，教學資源中心訂定「教學績優教師獎勵要點」，已於 104 年 1 月 19 日經教務會議通過，依要點規定本校專任(案)教師，教學認真、品德優良，於本校任教滿三年，善盡學校規定之應盡義務。過去三年內通過各學院教師評鑑者，得被推薦為績優教師候選人，「教學績優教師獎勵要點」如附件四。
- 二、此次通識教育中心配合遴選教學績優教師，分為「教學傑出績優教師獎」與「創意設計績優教師獎」各乙名。評分內容為教學熱忱、教材與教學內容及教學成果等。
- 三、本系 103 學年度擬推薦李佳穎老師申請「教學傑出績優教師」與陳皇州老師申請「創意設計績優教師」。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應用化學系

案由：本系 104 學年度本系不認列之通識課程案，請討論。

說明：

- 一、通識教育中心通知，為辦理各系不認列課程校務行政系統之設定，故擬請各系先提供各系學生限修之課程。
- 二、檢附下列資料：
 - (一)原屏東教育大學與屏東商業技術學院之兩校區通識博雅課程分類領域對應表，如附件五。
 - (二)104 學年度通識課程科目一覽表，如附件六。
 - (三)各系(學程)不計入通識學分之課程一覽表(104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

用)，如附件七。

三、請各位師長討論是否依舊有課程作為不認列之通識課程。

決議：修正後通過，104 學年度起本系通識不認列課程如下：

科技與社會發展	核心	STS 導向自然科學通論
	選修	生活科技通論
	選修	環境生物科技通論
	選修	化學與生活應用
	選修	生物、醫學與健康
自然與生態環境	核心	生命科學通論 生命科學導論(原屏商課程)
	選修	自然科學通論 自然科學概論(原屏商課程)
	選修	物質科學

提案三

提案單位：應用化學系

案由：本系 104 學年度課程架構調整案，請 討論。

說明：

- 一、依本校學則第 21 條規定「本校採學年學分制，各學系（學位學程）學生修業年限為四年，所修學分總數不得少於 128 學分。」，104 學年度起通識課程學分數調整為 28 學分(原 35 學分)，本系必修學分數為 61 學分；系選修學分數 17 學分，綜合領域課程 20 學分，合計為 126 學分。為配合通識課程學分數調整以及本校學則最低畢業學分數之規定，不足之 2 學分擬納入系選修學分中，故系選修學分修正為 19 學分，本系畢業學分數調整為 128 學分。
- 二、本系「應用化學導論」於 104 學年度起擬調整為大一至大四必修課程，開設時段為每學年上學期，大一課程由本系全體教師協同授課，0.5 學分 1 小時；大二至大四由 1 位師長負責授課(以邀請演講為主)0.5 學分 2 小時。
- 三、本系生物化學組師長於 104 年 4 月 30 日(星期四)召開「生物化學組課程協調會」，擬調整 104 學年度起「生物化學組」課程，如下表所示：

編號	調整前				調整後				備註
	課程名稱	必/選	授課年級	學分數 / 時數	課程名稱	必/選	授課年級	學分數 / 時數	
01	普通生物學	必	一下	3/3	普通生物學	必	一上	3/3	調整授課學期
02	生物化學(一)	必	二上	3/3	生物化學(一)	必	一下	3/3	調整授課學期
03	生物化學(二)	必	二下	3/3	生物化學(二)	必	二上	3/3	調整授課學期
04	生物化學實驗	必	三上	1/2	生物化學實驗	必	二上	1/2	調整授課學期
05	分子暨細胞生物實驗	必	三下	1/2	分子暨細胞生物實驗	必	三上	1/2	調整授課學期

06	分子生物技術	選	三下	3/3	分子生物技術	選	三上	3/3	調整授課學期
07	細胞生物學	選	三上	3/3	細胞生物學	選	三下	3/3	調整授課學期
08					生化儀器分析	必	三下	3/3	新增「生化儀器分析」，生物化學組新課程(代替「儀器分析」(二)必修課程)
09	生理學	選	三上	3/3	生理學	選	一下	3/3	調整授課學期
10	應用化學導論	必	一上	1/1	應用化學導論(一)	必	一上	0.5/1	調整授課學分數
11					應用化學導論(二)	必	二上	0.5/1	新增大二必修課程
12					應用化學導論(三)	必	三上	0.5/1	新增大三必修課程
13					應用化學導論(四)	必	四上	0.5/1	新增大四必修課程
14	專題研究	必	三下 四上 四下	1/1 1/1 1/1	專題研究	必	三上 三下 四上	1/1 1/1 1/1	從102學年度起調整授課學期(必/選修別依課程手冊規定)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應用化學系

案由：學生學習成效期中檢討案，請討論。

說明：

- 一、請授課教師就班級成績計算方式與班級成績提出討論。
- 二、煩請任課老師提供學習進度落後同學名單予導師輔導，並依課業預警輔導機制通報。
- 三、請導師依名單完成約談輔導記錄併繳回系辦備查，並與家長聯繫學生課業狀況。
- 四、請各位師長於期中成績評分完畢後，將學習進度落後同學名單於5月18日(星期一)前提供給系辦彙整。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無

陸、主席結語：略

柒、散會：同日下午5時15分